证券代码: 002658 证券简称: 雪迪龙 公告号: 2021-073

债券代码: 128033 债券简称: 迪龙转债

北京雪迪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1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:

1、根据《公司法》规定,公司已回购的股份不享有利润分配权,本次以扣除该部分已回购股份后的总股本为基数进行利润分配。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为:以 2021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**总股本扣除已回购股份数后**的总股本为基数,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1.5元(含税)。

2、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、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已审议通过《关于2021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,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一、2021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主要内容

经公司财务部核算,公司2021年半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12,256,448.23元,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1,166,133,305.21元,减去2020年度现金分红74,397,550.56元,截至2021年6月30日,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1,203,992,202.88元(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)。

鉴于公司经营状况良好,结合公司当前实际经营和现金流状况,同时考虑到公司未来的经营情况,为持续回报股东,与所有股东分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,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利润分配相关规定、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,公司拟以2021年半年度财务报表为基准进行利润分配。

根据《公司法》规定,公司已回购的股份不享有利润分配权,本次以扣除该部分已回购股份后的总股本为基数进行利润分配。

公司董事会拟定的2021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:

以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已回购股份 10,004,247 股后的总股本为基数,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.5 元人民币(含税),送红股 0 股,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二、已履行的相关决策程序

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26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、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均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1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,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,同意将该利润分配方案提交至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董事会关于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的说明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考虑了广大投资者的利益,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,具备合法性、合规性、合理性。同时,该方案符合《公司法》、证监会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》、《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范运作指引》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该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利润分配方案公告前,公司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范围,并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雪迪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八月二十七日